



● 雪隆海南會館風波 ●

不滿特大通知信2新議程涉嫌污蔑

前會長今起訴理事會

(吉隆坡11日訊)雪隆海南會館特大通知信中2条新议程内容,引起该会前任会长拿督丁才荣不满,质疑对方有诽谤之嫌,而发出律师信要求对方撤回,然而前者时隔多日仍没有回应,令丁才荣决定于周五正式做出起诉。

丁才荣指出,会馆在4月2日发出通知信给1万4000名会员,除了特大召集人要求的议程,理事会也新增2项新议程,即通知信的3.1及3.2项。

“3.1议程的内容指我在2017、2018及2021年会员大会上,向会员撒谎声称妈祖雕像获得吉隆坡市政局批文,严重违背该会基本原则和信任,而提议正式开除我的会籍。”

“3.2的内容则指我在理事会不知情的情况下,在2017年转换会产,违反章程,而要开除我的会籍。”

等不到回應

他强调,对方以上2项议程都是在污蔑。

他指出,他在4月5日已发出律师信给理事会,限定理事会48小时内撤回上述2项议程、登报公开道歉、

保证不会重复及给予赔偿,然而对方至今完全没有回应。

他说,他会在明天正式向法院提出诉讼起诉理事会,同时会针对该会理事陈行昌早前指他误导会员的言论作出起诉。

丁才荣今日召开记者会时强调,妈祖公园17张图测,包括两张妈祖雕像,皆在2017年2月6日获得市政局批文。

“之后我们与市政局因此事出现诉讼,并在2022年获联邦法院判决胜诉,即2017年的批文有效。”

他也挑战理事会出示官方文件,证明市政局不曾发出批文给妈祖公园。

丁才荣也强调,在他2015年担任会长、至2021年担任署理会长期间,会馆不曾有任何转换产业的行动。

他斥责对方2项议程都在撒谎,是诽谤与污蔑。



朱小虎说,从法律角度来说,理事会要在特大上动议开除丁才荣会籍的举动,是不符合章程的事。

“要开除会籍,必须在纪律委员会上聆讯,给当事人解释机会,而不是完全不让当事人解释,直接在大会上开除。”

他指出,理事会提出的2项动议

朱小虎：開除丁才榮會籍不符章程

已经发出给1万4000名会员,若丁才荣没有机会解释,在需要投票时会员会如何选择?

他认为对方的做法,已经在破坏丁才荣声誉。

他指出,妈祖公园在2017年已经获得批文,并在诉讼中获胜,

丁才荣指出,妈祖公园必须尽快动工,否则会馆将面对更多损失。

他说,在其担任署理会长期间,已经针对妈祖公园延误一事,入禀法庭向市政局索偿1200

“媽祖公園須速動工減損”

万令吉。

“2017年时妈祖公园造价约2000万令吉,但因为官司耽搁,到了2022年会馆胜诉时,造价已经涨至2600万令吉,因此向市政局索偿600万。”

他指出,妈祖雕像已在2017年造好,存放在承包商仓库,但因官司关系,一直占用对方仓库,因此向会馆索取7年仓库租金,约600万令吉。

“因此,妈祖公园必须动工,否则会馆就没有立场向市政局索取赔偿,会馆无法获得赔偿

之余,仍是要支付妈祖雕像及仓库的租金。”

另外,丁才荣指出,虽然理事会已经发函召开特大,但对方仍然还在向上诉庭上诉暂缓判决,仍在花会馆的钱。

他促请出席特大的会员,罢免现有理事35人,并把对方带上纪律委员会。

出席记者会者包括特大召集人罗长庚、前任秘书长林书德、会员黄振鸿、朱小虎、林日雄、邝桃雄等其他会员。

→雪隆海南会馆召开特大联署人,促会员出席下周特大,前排左起黄振鸿、林书德、丁才荣、朱小虎、罗长庚、林日雄及邝桃雄。

接受的事。

“在妈祖公园招标上,违反了标准作业程序;没有解释为什么更换代表会馆购买天后宫前方3500万令吉的土地交易中的代表律师;要求公开丁才荣及陈富萍的纪律调查报告等。”

他说,特大让双方针对这些课题辩论,由会员们投票决定。

获判批文有效;而他到土地局查证,在丁才荣掌权期间,会馆没有一片土地遭到转换。

“这显示对方在乱说话。”

另外,罗长庚指出,123名会员联署强名要求召开特大撤换35名理事,是因为后者做了令人无法